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19-0076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郭现生先生的通知，郭现生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1 月 6 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5）。现对上述股份延期购回事宜补充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郭现生	是	27,674,000	11.58%	3.45%	否	否	20151224	20191021	2019122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使用

		24,410,000	10.21%	3.04%	否	否	20160817	20191018	2020011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使用
		56,141,000	23.49%	7.0%	否	否	20161012	20191011	2019112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使用
		14,880,000	6.23%	1.86%	否	否	20170316	20191018	2019121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使用
		33,840,000	14.16%	4.22%	否	否	20180528	20191018	2019112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使用
		55,567,757	23.25%	6.93%	否	否	20180611	20191011	2019121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使用
合 计		212,512,757	88.92%	26.5%							

注：上述股份延期购回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

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郭现生	238,970,614	29.81%	234,512,757	98.13%	29.25%	0	0	0	0
韩录云	70,550,740	8.80%	67,637,684	95.87%	8.44%	0	0	0	0
合 计	309,521,354	38.61%	302,150,441	97.62%	37.69%	0	0	0	0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事项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302,150,441 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97.6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69%。质押到期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重新质押、追加保证金或以其自有资金偿还等方式归还质押借款，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本次延期购回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5、高比例质押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自身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目前尚不存在被平仓的风险。若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偿还部分本金、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七日